

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及運作情形

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與總管理處組成「推動誠信經營工作小組」，並由張祐銘總經理擔任召集人，負責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、反貪腐、反賄絡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，並於每年年底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。

誠信經營守則

本公司應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。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，應考量代理商、供應商、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，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。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，其內容宜包含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，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。

本公司董事應本持高度自律，對董事會所列議案，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。至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，得陳述意見及答詢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。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當相互支援。誠信經營守則詳細內容請參閱公司網站。

建立舉報機制

公司為確保基業永續發展，鼓勵檢舉任何非法行為，爰於 107 年訂定「公司內、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(包括貪汙)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」，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，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，總經理室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，受理同仁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，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、股東、利害關係人及外部人有效之溝通方式，檢舉情事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，將陳報至獨立董事，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，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，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。108 年當中無內、外部檢舉案件。

法令遵循

本公司將以網路公告、定期會議、辦理法令遵循之執行稽查等方式，加強法令遵循單位間之橫向溝通，使法令異動之傳達更加強化，各項法令遵循作業之落實更為徹底。

教育訓練

本公司部定時舉辦各單位法令遵循教育訓練及相關會議，針對重大法令修正進行宣導及討論，確保公司辦理各項業務拓展時，同時遵守相關法令規定 107 年間特邀法務部調查局來分享「企業貪瀆預防及營業秘密法」等重要法令的修正重點，共約 40 人參與。

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及運作情形

